

华盛顿的超人之处在于他伟大品格。梅森·威斯
姆斯称他一半是神一半是人，说他集一切美德的大
成。昆亚·亚当斯则称他为“当之无愧的第二个救
世主。”

美利坚“国父”

华盛顿

美国传记作品中最畅
销的人物……

美国政治三巨头

艾德尼 著



HUASHENGDUN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7.12

美国
之
父
丛
书

MEI
GUO
ZHI
FU
CONG
SHU

华盛顿

艾德尼 编著

(上)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于淑贤

华盛顿

艾德尼 编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20号)

长沙当代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5 字数：540千字

1998年3月第一版 1998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204-04043-0/1·728 全套：36.80元

序

“战争时期的第一人，和平时期的第一人，同胞心中的第一人，一位举世无双的伟人”——在美国国会上，亨利·李评价的这个“第一人”就是本书的主人公——乔治·华盛顿。

乔治·华盛顿，二百年来，在美国乃至世界人民心中一直盛名不衰。他是美利坚合众国的开国元勋，第一、第二任总统，在美国，他一直被他的人民尊誉为“国史”。

本书就是以大量翔实的事例，真实而准确，生动而形象地记述了他的坎坷而辉煌的奋斗的一生。详略相宜地反映了他不平常的出身成长经历和如火如荼、动人心魄的战斗历程，掌握政权以后运筹帷幄的恢弘气度以及他充满感情色彩个人生活和与情人、恋人、亲人之间温情细腻、美好的关系。

书里所展现的战争、政治、生活场景皆来自于史料，全面客观地反映华盛顿从行动到思想的一系列真实的记录是本书的宗旨。

仿佛一长串的镜头，追随着他的身影与足迹，从他出生的布里奇斯溪庄园开始，一直到他的生命结束。大幕缓缓地拉开了——

乔治·华盛顿，是英国古代一个古老家族的后裔，他的家谱可以追溯到诺曼底人征服英国以后的那个世纪。

1732年2月22日，华盛顿在英属北美殖民地弗吉尼亚的一个叫布里奇斯溪的庄园里诞生了。他的父亲奥古斯丁·华盛顿是个种植园主，他的母亲玛丽是他父亲的第二任妻子。如果说，乔

治·华盛顿的幼年还算可以的话，那么，从少年开始他便经历着人世间的艰辛、苦涩、劳累与坎坷了。他 11 岁丧父，注定他不能接受良好的高等教育，他可以说是一生都在勤奋刻苦地自学。

勤奋、聪颖的华盛顿，内心深处总是具有强烈持久的进取精神，总是努力争取一切可以争取的机会，来实现或者说奉献自己的才智。18 世纪中期英法两国对北美的争夺，为他提供了一个机会，铺展了一条通向军界的道路。

于是，1750 年，年轻的、21 岁的他便成了弗吉尼亚民团少校副官。同年，又以超人的勇气与谋略，请缨俄亥俄，向法军递送最后通牒，跋山涉水，历尽艰辛与磨砺，接受了自然或者说是历史对他的锻造，最终以著名的《俄亥俄日志》赢得了总督及军政界的赏识，他以此为契机，使生命中的本质力量显露锋芒。

1754 年，仅一年的时间，他就成了陆军中校和上校。这个年轻人，率领着一小队人马，巧袭法军得以制胜，名噪欧美。后来，英军因寡不敌众而受制于困苦堡，但是他的不畏艰险奋勇战斗的精神使他仍然得到人民的赞誉。

是战争给了他崛起的机会。

是他使战争出现一次又一次的转折。

到了 1755 年，这位年仅 23 岁的英俊青年，便以公认的作战实绩成为弗吉尼亚民团上校总指挥。以此为奠基，他一步一步走近政坛。

1763 年以后，北美人民与英国殖民者的矛盾日益激化，国家的利益、民族的矛盾使华盛顿不能不举旗而起，奋勇抗英。

1775 年，列克星敦的枪声揭开了反英、独立战争的序幕。华盛顿以高度的民族责任感肩荷着历史赋予的重任，以大陆军总司令的身份领导人民进行长达 6 年的艰苦卓绝的战争。

然而，1783 年，当战争终于以美国人民胜利而结束以后，乔

治·华盛顿毅然拒绝加冕，悄然引退，甘于过上了故园的普通公民生活。

可是，他的国家与人民不容许这样一位杰出人物就此沉默。

1789年，他被选举为美利坚合众国第一任总统，并开始了创建政府、谋福人民的艰巨工作。

一任期满，又连任第二任，直到第二任期满后，他才终于能从繁复的政治中走出来，回到他的家园——弗农山庄，以普通人的心态与方式，过他渴慕已久的晚景，直至他的生命划上最后的句号。

纵观华盛顿的一生的足印，他只局限于美国大陆地区。他没有像他的哥哥劳伦斯那样，受过良好的英国式的高等教育，甚至于在美国也没有受过高等教育，这无疑注定了他思想的纯朴与行动的实干，而这种纯朴与实干恰恰是解放民族的事业所必须的，这或许是华盛顿成功的一个因素。

在乔治·华盛顿的身上，没有缭乱的、富于诗意的因素。但是，他是一个集谦逊、温和、坚强、机智、诚恳无畏、宽厚仁爱等诸多美德于一身的人物。“他身上的缺点是那样的少，美德是那样的多”，应该说是历史上少有的。或许，他就是带着使命而来，来领导一次伟大的革命，建立一个崭新的国家的。

他的积极进取，使他能够抓住并把握机遇；他的刚直、坚定、乐观，使他即使在最危难时期也坚信：“上帝站在我们的一方，我们的战争终究会取得胜利。他长期、坚韧地致力于实现统一的目标：各殖民地必须联合成一个新的国家。

战争越激烈，情形越复杂的时候也正是他人格的力量体现得最充分的时候。

他带领队伍，在荒野里远征，挨饿受冻，涉水跋山，克服着种种困难，败不馁，胜不骄，终于以坚韧不拔的爱国主义精神为

支柱，打败英军。

但是，本书决没有将华盛顿描摹为一个浪漫主义传奇中的呼风唤雨的英雄。在他的天性中或许根本没有任何浪漫主义英雄的气质，他是现实的，是作为一个为独立而拼搏的战士出现的。

他无所畏惧，但他决不鲁莽。他的事业，是为国家和民族而战，但决不为荣誉与权力。胜利之后，他并没有为权力而追逐。但是，他的本质、他的目标、他的理想就是要主持正义，为全美国人民谋幸福，所以，当人民需要他时，他毫无推脱地运用自己的智慧继续奉献。

在运用权力中，他光明磊落，虽然有人对他搞过阴谋，但他关心的不是个人遭遇的人身攻击，而是国家的大局，展现了一代元首的恢宏大气。

他的生活，朴素无华，可以说带一种贵族中的平民气息；他谦逊和谐，严于律己，能够体恤下属、下层人士，使自己自然而然地获得了人们的爱戴与忠诚。

他的纯个人的生活，也随着时代，随着国家的命运而飘移。

在思想感情上，乔治·华盛顿并不是里士满大厦里那尊著名的大理石雕像使人高山仰止。他实际上是有血肉有爱恋有丰富细致的内心世界与情感世界的，甚至比一般人更具有浓浓的人情味。

他仪表堂堂，身体健壮，动作敏捷，彬彬有礼。虽然一生致力于事业，少与女性接触，甚至有时还在妇女面前显得腼腆，但他也有过生机勃勃的青春年华。在16岁时，他就喜欢上了一个低地美人儿，后来，在贝尔沃·费尔法克斯家里，又倾心暗恋过一个漂亮的名字叫作萨莉的少妇。

最后，一次执行任务途中，在杨树园与年轻美丽的小巧寡妇马撒一见钟情，感情的大闸哗然打开，他与她热烈而真诚地相爱了。此后，相恋相伴终生。即使在战争的硝烟里，他也要深情地

为妻子写上一封信，甚至在最寒冷的冬日也要让马撒来军营相聚……无论是英雄、是总统还是平民，他对马撒的爱应该说是忠贞不渝的。

本书以丰富多姿的笔调再现了华盛顿与马撒火热缠绵的恋情。

本书通过各种方式，真实刻画主人公，并通过主人公的独特经历，可以了解美国独立的历程，各种惊心动魄的战争实景，以及纷纭复杂的各式人物，也能欣赏到主人公真挚的情感长河里的浪花。

作为伟人，他的功勋是卓越的，他的品德是无与伦比的。故此，他才能够众多的历史人物中独树一帜。他的业绩，他的精神，才能够在两百年后的今天仍然闪耀着璀璨的光芒！

目 录

第一章 生长在弗吉尼亚	(1)
一 布里奇斯溪庄园的华盛顿家族	(1)
二 走进弗农山庄	(6)
三 最初的爱恋	(11)
四 蓝岭	(13)
五 迈向军界的脚步	(18)
第二章 锋芒渐露	(21)
一 请缨俄亥俄	(21)
二 首战告捷	(28)
三 受挫困苦堡	(38)
四 回眸弗农山庄	(46)
五 在布雷多克将军的参谋部	(48)
六 将军殉职	(57)
第三章 出任总指挥	(63)
一 失败的英雄	(63)
二 出任总指挥	(68)
三 保卫温切斯特	(74)
四 总指挥与总督的芥蒂	(81)
五 攻克迪凯纳堡	(87)
第四章 甜蜜的爱情	(96)
一 栗树园里的漂亮女孩	(96)

二 丹尼尔的新娘·····	(105)
三 白屋里的寡妇·····	(110)
四 甜蜜的爱情(一)·····	(113)
五 甜蜜的爱情(二)·····	(121)
六 携手在弗农山庄·····	(132)
第五章 奋起反英 ·····	(141)
一 冲击·····	(141)
二 时局在升温·····	(149)
三 通往第一次大陆会议的路·····	(153)
四 参加第一次大陆会议·····	(159)
五 弗农山庄的变故·····	(167)
六 莱克星顿枪声·····	(174)
七 为了祖国——告别温馨·····	(181)
第六章 为独立而战斗(一) ·····	(187)
一 总司令出征·····	(187)
二 视察 整顿·····	(193)
三 围困波士顿·····	(197)
四 乔治与马撒——团聚在军营·····	(207)
五 围困后的危急·····	(213)
六 解放波士顿·····	(224)
第七章 为独立而战斗(二) ·····	(235)
一 独立宣言·····	(235)
二 纽约发出告急信号·····	(245)
三 激战长岛·····	(253)
四 纽约大撤退·····	(267)
五 败退在持续·····	(276)
第八章 为独立而战斗(三) ·····	(288)

一	特伦顿大捷·····	(288)
二	漂亮的巧袭·····	(306)
三	莫里斯城的春天·····	(320)
四	提康德罗加的陷落·····	(328)
五	痛失费城·····	(339)
六	华盛顿再失日尔曼·····	(364)
第九章	迎来辉煌的胜利·····	(373)
一	柏高英大败于萨拉托加·····	(373)
二	“康韦集团”的阴谋·····	(386)
三	费城的曙光·····	(406)
四	莫里斯城的苦涩时光·····	(412)
五	战火点燃新泽西·····	(438)
六	反叛者阿诺德·····	(454)
七	面对阿诺德的抢劫·····	(462)
八	约克敦的胜利·····	(493)
第十章	胜利以后的华盛顿·····	(524)
一	战争划上句号·····	(524)
二	终于回到了家·····	(547)
三	建设弗农山庄·····	(558)
四	一个开发计划·····	(568)
五	新宪法·····	(573)
第十一章	出任总统·····	(590)
一	第一任总统·····	(590)
二	创建新国家·····	(597)
三	社交·····	(603)
四	国会的纷争·····	(616)
五	渴望回归·····	(630)

第十二章 华盛顿再任总统	(639)
一 别无选择.....	(639)
二 第二任总统.....	(643)
三 外交.....	(647)
四 杰伊条约.....	(660)
五 告别政坛.....	(681)
第十三章 归路迢迢	(689)
一 重温故园梦.....	(689)
二 余波不尽.....	(695)
三 踏遍青山人已老.....	(702)
四 烟波散去.....	(705)
五 尾音.....	(713)

第一章 生长在弗吉尼亚

一 布里奇斯溪庄园的华盛顿家族

17 世纪中叶，当华盛顿的祖先刚刚抵达弗吉尼亚的时候，最初的英国移民已经在半个世纪前抵达詹姆斯城了。尽管经过许多瘟疫，灾荒，还有政局变迁，与印地安人的战争，殖民地仍然延着海岸线向内河延伸。此时，英国斯图亚特王朝的查理一世，已经在内战中被推翻，而且掉了脑袋。作为王室的殖民地，弗吉尼亚最初是拥护斯图亚特王朝的，后来为形势所迫才承认国会的合法权利。从表面上看，政局变动对殖民地并没有什么影响。在那“原始的，森林茂密的国家”（这是华盛顿在一个世纪后描绘自己国家的词语），粮食，住宅，安全和土地才是最重要的事。

华盛顿家族的第一代美洲移民约翰·华盛顿是个贫困潦倒的冒险家。他曾经卷入了一桩杀害五名印地安人使节的活动，同时还是一个无法无天的商人。在他的妻子死后，他又相继娶了两姐

妹为妻。这是他当地方长官时曾经审问过的被告，一个是因为开妓院，另一个则是因为与当地长官姘居而被起诉。

以后这个家族的故事，大部分可以用继承，购买土地，联姻和诉讼来概括。其实，这也构成了弗吉尼亚殖民时代的大部分历史。

随着弗吉尼亚的发展，华盛顿家族也稍为兴旺。家中虽然没有人在政界和社交界飞黄腾达，但却与英国王室法律顾问团的成员颇有交往，甚至还能娶他们的女儿进门。

关于乔治的父亲奥古斯丁的传说颇多。然而，除了商业详尽录上披露的材料以外，人们对他的确切情况知之甚少。从记载中可以看出，此人是个聪明、不安分、而且反复无常的人，做生意老是事后赖帐，因而常常和法庭打交道。奥古斯丁曾经结过两次婚。1751年，21岁的他与珍·布特拉组成家庭，珍于1729年去世。给他留下了两个儿子。两年后，奥古斯丁再娶玛丽·波尔为妻。玛丽父母双亡，因此非常敬重她的监护人乔治·艾斯科里治律师。当她生下自己的第一个孩子，便给他取名乔治·华盛顿。

1732年2月，在距波普河汇入波托马克河处不远的一间陋室里，我们这位未来的英雄降临到了人世。他出生时的那所房子现在早已荡然无存。乔治尚在襁褓中时，他家搬到了四十英里外波托马克河陡峭河岸上的一幢带阁楼的农舍中。乔治六岁时，全家再度迁徙。这次从乔治度过童年时代的弗雷德里克斯堡，搬到拉帕汉诺克河对岸的农庄。这家人最引以自豪的财产是一些他们称为“银器”的物什，而绝大多数家用器皿都是木制品。尽管如此，奥古斯丁还是拥有20个奴隶，其中身强力壮者7人，普通劳力8人，其余5人还不能干活。

从他家临河的窗口上，可以俯瞰从大西洋彼岸来的船只顶风

破浪地逆拉帕汉诺克河而上，到达弗雷德里克斯堡。从他家的农庄到镇上还有一条渡船往返，旅客川流不息，华盛顿家的众多床铺就成为一些过客的歇脚之地。

华盛顿家原打算让乔治像父亲和两个同父异母的哥哥一样到英国上学。不过，他十一岁时父亲就去世了，去国外求学的希望也就随之化为泡影。以后的几年中，乔治一直落落寡欢。

奥古斯丁·华盛顿把他家产的大部分留给了长子和次子，即乔治的两个异母兄长。而乔治所得到的渡口农场要等到成年时才能继承。虽然农庄最终还是传给了乔治，但掌握财产的却是乔治的母亲。在漫长的一生中，她始终都没有放弃这份财产。

玛丽·鲍尔·华盛顿是个不甘屈从，固执己见的女人。她的父母早逝，她在很大程度上靠自力长大成人，二十五岁时才结婚。按照弗吉尼亚的风俗，她早就算是老姑娘了。奥古斯丁·华盛顿死后，她没有再嫁人，把毕生的感情都倾注在儿子乔治的身上。这是一种强烈的独占性的感情，儿子从事的任何职业她都一概加以反对，甚至当总司令和总统都无例外。

父亲死后，乔治就在母亲殷切的目光下充当起弟弟和妹妹的当家人。他十一岁就代替了父亲，成为暴躁母亲的主要依靠，也是她主要的牺牲品。这位未来的合众国之父，当时则是尽一切可能地频频逃避责任。他又替自己找了一个代父的兄长，这就是比他大十四岁的同父异母的哥哥劳伦斯。

当时，英军为了远征西班牙在西印度群岛据占，招募一批美洲士兵入伍，劳伦斯当上了美洲军团的军官。劳伦斯幸运地回到家园后，常向弟弟讲述在部队的情形。从此这个少年向往充当一名职业军人的理想便再也没有改变过。劳伦斯为了纪念率军远征西印度群岛卡塔赫纳的爱德华·弗农海军上将，将自己的农场更

名为芒特弗农。

可能正是由于母亲对他的挚爱，华盛顿童年时代使用过的课本得以保存下来。这些课本表明华盛顿学过的最高深的功课，要算初等几何和天体的黄道结构。他上学的地点，是芒特弗农附近的一所无名学校。

父亲死后，乔治多多少少继续受到一些教育，他学了一点拉丁文，数学，还有一些英国文学。按照欧洲的标准，这样的教育对未来的绅士是根本不够的。但这就是他所接收过的全部正规教育。他与同时代的人不同，从未到弗吉尼亚州首府的高等学府攻读。究其原因，除了他母亲的过于吝啬和希望他成天呆在身边之外，实在找不出其它理由。童年很快就过去了。关于华盛顿这一时期的情况，除非我们愿意相信魏悟斯牧师和其它传记作家所捏造的故事，否则并没有太多详细材料可供参考。有一个流传很广的故事，说他的启蒙老师之一，是个他父亲带来作家庭教师的囚犯。这倒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在殖民地时代，遭送到弗吉尼亚的犯人为数众多，其中有些受过良好教育，而所犯的罪并不重大。无论是在家里还是在学校，没有人再提起把他送到英国读书的事，这可能是由于学费太贵，也可能是因为他的母亲不愿意这么做。

由于华盛顿没有接受过高等教育，他在才学的修养和运用上，无法与他同时代的弗吉尼亚人，如杰弗逊、麦迪逊相匹敌。约翰·亚当斯这样尖刻地批评他：“华盛顿不是一名学者，这是确定无疑的。他的文学修养不配他的地位和名誉，也是毋庸置疑的。”华盛顿后来可能感觉到这一缺陷，在正式辩论或讨论抽象问题时，他总是惴惴不安。经过长期的锻炼之后，他所撰写的文字不失为简洁有力，词汇也大大丰富了，但他从来不是个出色的作家。在他

年轻时，已经因为不懂法文吃过苦头，后来又因为这个缺陷而谢绝了访问法国的邀请。华盛顿中年以后的谦虚，或许与他了解自己的才能有限有关。

就华盛顿所受的教育而言，什么学校都不如他家附近一处名叫贝尔沃的庄园重要。

这幢陈设精美的砖房，是英格兰著名的费尔法克斯家族在美洲的总部所在地。费尔法克斯勋爵通过英王的赐封，拥有弗吉尼亚相当大的一块土地。庄园的主人威廉·费尔法克斯是勋爵的堂弟，是弗吉尼亚最有权势的人物之一。在贝尔沃，未来的革命家第一次身临其境地观察了英国上层阶级的生活。

无论威廉在弗吉尼亚如何显赫，在他的贵族世家中，他仅仅是个无足轻重的次子的次子。英国贵族的爵位和财产都实行长子继承制，他实际上并没有什么可以继承的，而高贵的门第又妨碍了他的谋生之道，只好依附于家中的显赫人物。他的儿子乔治·威廉·费尔法克斯从小就受到一些傲慢亲戚的凌辱，最后成为华盛顿的追随者。费尔法克斯勋爵对威廉一家，包括他的女婿劳伦斯·华盛顿在内，时而慷慨大度，时而粗暴无理，所有的人都只能听之任之，因为他的一句话，就能决定他们的荣辱兴衰。

农场主人的消遣，自然和他的日常生活有关。他们把长时间骑马视为重要的乐趣，甚至不惜步行两英里去捉一匹马来。农场主人喜欢赛马和赌马，也喜欢狩猎，有时还投注于一种残忍的游戏——斗鸡。

年轻的华盛顿是个纵狗猎狐的好骑手，所以，很快就赢得了勋爵的赏识。凭借费尔法克斯的影响，本可以将小伙子送进英国海军，可是乔治的母亲大闹了一场，不许他离家远行，华盛顿也只好作罢。要是他果真参加了海军，不知对今后的历史会产生什